

主題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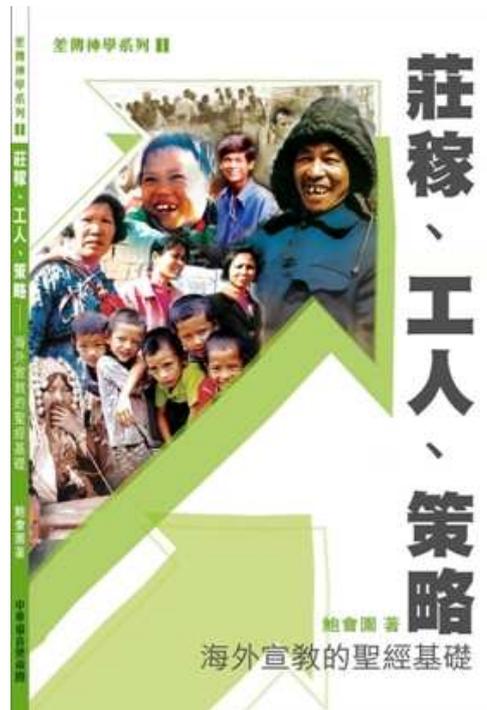
兩位華人學者談宣教: 鮑牧師大作讀後感言



朱昌鏐 牧師
(中華福音使命團總幹事)

前言

華人撰寫而不是翻譯的宣教佳作不多，鮑會園牧師著的《莊稼、工人、策略：海外宣教的聖經基礎》(香港：中華福音使命團 2006)，實屬其一。



算是讀後感言吧，我從四方面回應這本書的內容：宣教的目標、宣教的人才、宣教的莊稼、宣教的教會。

(甲) 宣教的目標

本書提出一個重要的觀念：宣教不單是傳福音，或是以經濟支持本地教會以外的福音事工。宣教是開荒佈道、建立教會、牧養栽培、訓練領袖，以致這間新成立的教會，能夠成為一間負起自己責任，並且參與普世宣教的教會。用以弗所書第一章的詞彙，就是蒙救贖恩典的「我們」，必須讓未蒙救贖恩典的「你們」聽聞福音，以致這些「你們」信從福音，受聖靈的印記，在聖靈裡融入「我們」之中，成為一個更廣大的「我們」。這個因福音融納而成的廣大「我們」，也就面對更廣大的「你們」。如此，就如小石扔擲在湖水之中，泛化一圈又一圈的漣漪。

這個「我們」與「你們」的關係，至少提醒我們三方面的事情：

第一、聚斂與分散 「我們」與「你們」觀念的落實，表明教會是一個蒙差遣的團體，也是一個差遣的團體。她是蒙差遣的教會 (the church sent)，也是差遣的教會 (the sending church)。她是傳講福音的使者 (the gospel messenger)，也是福音的信息 (the gospel message)。她原是因聽從福音而召聚的「你們」，如今也是因傳講福音而分散的「我們」。每個主日，我們被召聚一同感恩敬拜；每個主日，我們領受祝福和教導後一同分散見證。如果教會在地上只關心在敬拜場所內的「我們」，忘記在本地與萬族中的「你們」，教會就失去她本質中重要的因素，忘記她在地上的使命，未有盡上她應盡的責任。正如作者的說話：「宣教工作應該是教會生命的一部分，所以有人強調說，宣教工作不單是教會的責任，宣教工作就是教會。因為如果認清楚神在教會身上的使命和教會本身的性質，我們就會發現；一個沒有宣教負擔的教會，實際上是一個沒有完成她自己基本使命的教會。這樣就等如失掉了她教會基本性質的一大部分。所以基本上按教會的性質來說，教會不能沒有宣教工作。同時，因為宣教是教會存在意義的一部分，所以宣教工作也不能沒有教會。」

因此，宣教與教會觀有密切不可分割的關係。然而這個不可分割的關係，是今天不少教會忽略了的關係，看宣教只是為差傳做點事。宣教成為不少這類教會可有可無的眾事工之一而已。

作者提醒我們，今天我們檢討教會宣教事工停滯不前的原因，常常只從推動的方法、世界的需要、個別信徒的感動和回應來討論，而忽略了神學角度一教會論的討論。在探討教會論時，又往往忽視宣教層面的神學範疇，使宣教事工只建立在事工與需要上。結果宣教工作不能有根有基的建立起來，這實在是非常可惜的現象。

第二、敬拜與宣教 「我們」得著福音，經歷神的榮耀，也就使神的榮耀在「我們」生命中得著稱讚 (弗一 6、12)。這是神的計劃也是目的，卻不是至終的目的。「我們」需要將福音傳給未蒙恩的「你們」，使他們也聽聞福音，信靠基督，領受聖靈，叫神的榮耀也在他們生命中得著稱讚 (弗一 14)。張國定博士指出：「福音不單使我們有資格敬拜神，並且激發我們引領更多更多的人聚集一起敬拜。在神的恩典裡，我們能夠以祭司的身份，跟隨大祭司的榜樣為萬國代求，引領萬民呈獻至誠的敬拜 (提前二 1-6)。這樣，教會的敬拜必然不能離開宣教，而宣教也不能離開敬拜。」

所以，傳福音不是教會使命的目的。傳福音只是達致目的的過程。畢華 (John Piper) 說：「宣教不是教會至終的目的，敬拜才是。今天宣教仍需繼續，因為至終的敬拜還未出現，宣教不是至終的目的，敬拜才是，因為人不是終極的，神才是。當這時代結束，無數得蒙救贖的人來到寶座前，俯伏於地，那時宣教就不再有了。宣教只是暫時的需要，惟獨敬拜永遠長存。」

因此，宣教產生敬拜，敬拜又產生宣教，宣教產生更廣的敬拜，更廣的敬拜又推使宣教更上一層樓，直至終極敬拜的出現。我們每個主日的敬拜，是指向那一個萬民萬族在寶座和羔羊面前的敬拜。

本書指出，今天一些堂會和基督徒，常將宣教看作是教會的一項「外展」工作，認為這工作與堂會「本身」沒有直接的關係。宣教就好像送錢送人給別人做點事，雖然這是一件好事。這個現象的產生，正是因為忽略了這個重要的觀念：敬拜與宣教不可分割。敬拜的教會也是宣教的教會。因著這個觀念上的忽略，促使這些堂會與基督徒認為，「宣教的工作是一些特別蒙神呼召的個人的工作，誰有了呼召，就要去做宣教的工作，而沒有認清楚海外宣教工作根本上是教會本身的工作，而不是幾個人的責任。」

第三、主內合一 神的榮耀因著「我們」和「你們」的融納成為一體，也就帶來主內的合一。這合一是藉著福音的傳揚而擴展。「我們」領受了福音，也向「你們」傳講了福音，以致這融納成為一體的合一的範圍不斷擴大。因此，這主內合一是建立在使徒所傳講的福音上。這使徒性的合一帶來教會不斷的繁衍增長，邁向成熟，這是教會的特徵和記號。

這樣的增長，自然包括本書中所提出的三類福音莊稼，包括了萬民萬族。因此，教會也是「大公」的。

如果教會忘記了她所擁有的主內合一，是使徒性的合一，是大公性的合一，是一種有繁衍擴展特質的合一，教會便變成一個為自我生存而努力，為維持內部蓬勃而活動的內向團體。她繼續「宣講」、「服侍」、「團契」、「見證」；不過，「宣講」變成只為自己個人生命的餵養，「服侍」變成讓我個人得享牧養的關顧，「團契」變成讓我個人得著屬靈社交的享受，「見證」變成許多循規蹈矩做好人的基督徒的「好行為」。

今天一些地方堂會將宣教定位於堂會眾事工的範圍內。每年在「差傳年會」中決定某個金額數目為「宣教」做點事。堂會顯然不是為「使萬民作主門徒」而存活，其中的原因，是缺乏歷史性和末世性的教會觀。只看見一個已經「成型」的教會，忘記成型的教會是如何在歷史的巨輪下擴展而成，忘記目前的教會，只不過是末世時代中，不斷擴大成長的神的子民。目前的教會，自己的堂會，只不過是萬民萬族普世教會在時間與空間中的一小部分。至終成熟的教會，要在各族各方各國各民在寶座和羔羊前敬拜的時刻出現。

只有認識真正的主內合一，只有認識使徒性的合一、大公性的合一，只有認識「生命繁衍」而非維持事工的合一，才會產生「使命的教會」。

這主內合一，是「我們」和「你們」的融納，是福音的結果。另一方面，這主內合一，也是福音的見證。當世人看見基督徒中間合一和諧的生活與事奉，各民各族在主裡活出言行一致的和好信息，世人才能夠相信這是真實的福音。因此，主內合一是宣教事奉、福音傳揚的一項重要工具。然而薄華 (Harry Boer) 就指出：「沒有別的工具比這工具更被忽視，沒有別的地方比宣教工場更明白缺乏這工具。」在無情的現實裡，教會和工場常充滿紛爭不和、競爭嫉妒。紐比堅 (Lesslie Newbigin) 針對這現象，作出以下評論：「教會缺少了合一，是否定主的應許，並違背教會奉差遣到世上的目的。教會怎可以一方面對世界傳講耶穌使萬人歸向祂，成為一群，而另一方面卻繼續以行動宣告，我們無法在祂名下合成一群，世人怎能相信，連我們自己也不相信的信息？」

主內合一促使「我們」跨越我們的背境、階層、文化、學問、種族、國界，謙卑欣賞與接納與「我們」不一樣的「你們」，體驗饒恕、和平、合一的福音。

(乙) 宣教的人才

本書特別提到宣教人才的重要：「一個真正有價值的屬靈運動，不單要有歷史根基，而且需要有一個可以給神使用的人來領導這個運動。任何一個運動都是一樣，如果沒有適當的人去領導，是不能成功的。」今天的社會容易沉醉在資訊、網絡、方法、策略、理論、研究之中，卻往往忽略作工的人。我在這個課題有三方面的回應。

第一、人才招募 不少人說，英雄時代已經過去，所以今天的宣教工作不再是「屬靈英雄」的工作。但是按事奉工作的性質和內容，宣教士不應該是跟隨者。他們是神的僕人使女，帶領世人認識神救贖恩典的使者。他們在福音未得之地、福音未得之民中間，是屬靈的領導、父母、師傅。

如果我們期望我們在宣教工場建立的教會，有一天可以自己負起自己的責任，能夠有熱心、有魄力、有領導、有方向，在主的恩典中不斷成長，今天我們差派的，就必須是有屬靈熱心、屬靈魄力、屬靈領導、屬靈方向的屬靈領袖。我們必須無私地將最好的人才奉獻給主，而不是只想把那些在我們自己教會工作上無關重要，或失去他們也不會影響自己堂會的人送出去。作者特別指出：「神所要的不是任何一個人。神要的是保羅和巴拿巴。今天的保羅與巴拿巴在哪裏呢？」

這對我們宣教士招募的處理上，有重大的影響，宣教士候選人不單需要接受各方面的訓練和裝備，更需要在堂會中顯明他們的領導。當然這並不是說，我們只差派資深的傳道同工出去。保羅與巴拿巴也選召了其他年青的同工。提摩太是很明顯的例子。提摩太得到路司得、以哥念教會稱讚（徒十六 1-2）；大家都「推薦」他，他是年青人的領袖。

今天我們選召什麼人去作跨文化的福音工作？如果在原居地的教會中他不是領袖，將他送到海外宣教工場去，在異文化的地方，語言不通，文化有異的處境下，因著是由外地差派來的而「自動變成」屬靈領袖，這將會是個夢話。

這牽涉到宣教士招募的問題。我想到一個基本的問題：今天不少教會牧者並沒有期望從自己的教會產生宣教士。作者指出：「教會或基督徒本身的一種錯誤觀念：認為宣教的工作是一些特別蒙神呼召的個人的工作，誰有了呼召，就要去做宣教的工作，而沒有認清楚海外宣教工作根本上是教會本身的工作，而不是幾個人的責任。」因此，作者說：「要親自去作宣教的工作，可能是今天的基督徒，特別是我們華人的基督徒，是一個極大的挑戰。」

現實中，今天許多宣教士的產生，往往只著重自我請纓式的獻身者。只要這些自我請纓的獻身者舉手站起來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我們便急不及待的「打發他們出去」。前海外基督使團總主任高力富就說：「一個人極其量是表示他的意願，但其他人應有責任鑑定他是否合用。」我認為其他人有責任做鑑定的功夫，教會整體，特別教會的領導層更有權利和義務，去幫助那些在主觀上認為神呼召他們的弟兄姊妹，明白主的旨意，印證主在他們身上的呼召；印證的其中的憑據，在過往教會的事奉表現中找蛛絲馬跡，他們是否表現領導的潛質；他們在小組中是稱職的小組組長，在團契中是作帶領的團契職員，在主日學中是受歡迎的教師，在牧養領導中是眾望所歸的屬靈領導。

第二、訓練裝備 今天宣教士的訓練與裝備，已經比從前理想得多了，大家都同意宣教士不能好像從前某些宣教士一樣空槍上陣。

然而我仍然在不同的場合，聽見類似的言論：宣教士的裝備，只需要對聖經有基本的認識，懂得傳福音的一些技巧與方法，並一顆敬愛主耶穌的熱心，如果是到創啟地方，就需要加上專業的訓練。甚至有人主張：到宣教工場去，有高深的學問是一種浪費。

我完全同意作者的見解：「今天常有人以為做海外宣教工作不需要有很多真理上的準備，如果是在本地教會做牧養或教導的工作，則需要比較深一點的神學知識，但做海外宣教工作呢，要求就好像不這麼多了，甚至有許多自稱為帶職事奉去海外宣教工作的人，他用海外宣教士的名義，但實際上自己在真理上用的時間很少，他不能好好的栽培，建立一個教會，結果他的工作受了限制。」

這樣的觀念，是因為不少人誤以為宣教就只是傳福音，帶領別人信主，而忽略了宣教的最終目的，是帶領人信主，並且召聚他們成為教會，並把這個新興的教會建立起來。

缺乏了神學訓練裝備的「基本工」，對宣教工場帶來極大的傷害。我們必須從宣教歷史學習教訓，否則我們會付上昂貴的學費，在傷痛中受教訓。

第三、工作類別 作者提出一個主張：「有些宣教士被差遣出去是繼續不斷做開荒或巡迴工作而沒有停留在一個地方，但另外有一些宣教士卻被差遣停留在一個地方，在那裡建立教會，最終的目的是要使那教會成為一個有海外宣教負擔的教會。」

宣教的工作，是開荒佈道、牧養教導、訓練門徒，直至該未得之民成熟建立起來，成為一間負起自己責任的教會。有一些宣教士能夠負起使徒性的工作：從開荒佈道，帶領人信主，然後牧養教導，照顧群羊，再然後訓練門徒，裝備領袖，再然後成為新興教會領袖的顧問、同工；每一個階段都勝任有餘。然而這類宣教士的數目不多。一般來說，不同的宣教士擁有不同的恩賜，或開荒佈道、或牧養、或教導，或訓練。差會的其中一個責任是分辨宣教士的恩賜與才幹能力，「在適合的時候，差派適合的人，到適合的地方，作適合的工作。」這是中華福音使命團的差派哲學。

也就是說；宣教工場需要各類型，各種恩賜的宣教士。我們需要作合適的人才調配，各按各職，就能夠彼此建立。

(丙) 宣教的莊稼

作者在本書中提出三類福音的莊稼。在宣教學上，我們稱為群體思想。這樣來看宣教工作，促使我們有兩個方面的反省。

第一、宣教在世界中 布勞（Johannes Blauw）說：「除了蒙差派到世界去的教會，再沒有別的教會。」教會不能離開世界，因為教會的工場是世界。基督將教會從世界中分別出來，使教會服侍這恨惡教會的世界。雖然教會在世界之中，但卻不屬於這世界（約十七 6、11、14、15、18）。教會是在這張力之下存活，履行使命。

有這張力下，教會可以選擇脫離世界過隱逸的生活。教會也可以選擇效法世界，過罪惡生活。脫離世界使教會脫離世人，效法世界使教會失去身份。兩者都無法完成主所交託的使命。歷世歷代的教會在這張力下，作出選擇。

當教會在世上承擔使命，也就效法基督道成肉身的榜樣，需要放下權利，舒適，脫離安樂窩，進入世人之中，成為謙卑的奴僕，承受世界的恨惡，與世人分享好消息。因此，我們發現福音廣傳與苦難不能分割。

第二、本地跨文化宣教 宣教學的「群體思想」使我們不再單從地域、國家去看福音廣傳。「群體思想」使我們忽然「眼睛明亮」起來，看見世界都市化帶來的人口大遷移。在國際化的都市——香港，你不單遇見伊斯蘭教、印度教、佛教、耆那教、道教、猶太教、日蓮正宗、一貫道等宗教人士；在地下鐵路的沿線更聽到不同的言語，在香港有十四萬多菲律賓人、一萬四千多泰國人、五萬多印尼人、三萬六千多南亞裔人，以及其他眾多民族的勞工、商人、學者、遊客。澳門有一萬多土生葡裔、三萬多的緬甸華僑

和泰國人。台灣有來自泰國、越南等地的十五萬外勞、三百萬客家人和六萬漢化穆斯林。

原來，神已經將這些異族送到我們面前，不用梯山航海，便可以向他們傳揚福音。

如果我們只是在每年一次的短宣體驗中向海外的異族佈道，回到自己的城市以後，卻對在自己城市內的同一個異族視而不見，只等待明年度的另一次短宣，才作跨文化宣教，就是一種極大的諷刺。

這是宣教觀念上的「群體盲症」（people blindness）。

(丁) 宣教的教會

最後我們來思想有關宣教的教會這題目。

第一、差派的教會 近幾十年來，華人教會在宣教事工上，有長足的進步。神在世界各地華人教會中，興起了積極的宣教工作。但是誠如作者所說：「但是直到現在為止，華人教會仍大多數都只限於把錢送出去，支持一些海外的宣教工作，只有少數的教會，真正有自己的弟兄姊妹，被差遣出去。」這個「現在」，是本書第一版的「現在」，第一版的出版日期是一九八〇年。但是直到今天修訂版出版的時候，華人宣教士人數是比八〇年代增加了許多，但是比對華人教會整體而言，仍然是「只有少數的教會，真正有自己的弟兄姊妹，被差遣出去。」

宣教年會中許多信徒曾舉手表示要全職事奉，許多聚會中不少人決志踏上宣教工場，但是真正全職事奉，成為宣教士，似乎不成比例。

這個現象的出現，成因複雜。

到底「呼召、舉手、走到台前」是否表示這個人就是神所呼召的人。到底神的呼召，是神的徵召，還是自薦？是看合適還是來者不拒？

聖經讓我們認識，聖靈透過會眾差遣工人的心意：聖靈透過安提阿教會的領袖選召巴拿巴和保羅，透過保羅鼓勵提摩太踏上宣教之路。

堂會應主動留意那些有恩賜、有呼召、有負擔、有領導潛力的肢體，鼓勵他們，向他們發出「全職事奉」的挑戰；在本地牧養教會，若有宣教士恩賜的，差派他們作跨文化的事奉。

當然，這包括講台的鼓勵、屬靈的辨別、愛心的關懷、恆常的栽培、系統的訓練、禱告和經濟上支持他們接受神學教育。

更重要的，是教會領袖的榜樣。在討論「獻身全職事奉」時，我們是在討論對自己的子女有什麼期望，怎樣栽培他們，怎樣看職業前途、生活享受、人生價值，怎樣對待傳道人、宣教士，怎樣對待那些獻身者，怎樣支持關心神學生、宣教士。

我們常期望有更多的宣教士出來。但是當一些清楚蒙召，滿心熱誠的弟兄姊妹，因著各種不同的特別原因，卻沒有被教會或宣教團體所接納，就是一個矛盾的現實。

第二、宣教士關顧 當一個宣教士被差派出去，許多時候教會只認為他們的責任，就是經濟支持、代禱，並且作出工作評估的督導。

作者指出一個很重要的原則，當我們在差遣禮中，按手在宣教士的頭上，有一個很重要的意義：「藉著按手這動作，表明了教會與被差遣的宣教士完完全全的成為一體…，教會現在不是單派一個代表出去，乃是教會的一部分出去了，是教會本身出去傳福音…，藉著這樣的聯合，就表明了這個宣教士靈裡的負擔，就是教會的負擔，教會應當在靈裡與他一同分擔這擔子。」如果我們明白這個道理，就會認識宣教士的工作，就是教會的工作；宣教士的困難，就是教會的困難；宣教士的喜樂，就是教會的喜樂。這樣看宣教士支持和關顧，就不單只是一項事工了。

很可惜，今天不少的教會，仍然是作者所描述的教會：「弟兄姊妹出錢，就算盡了本分，至於靈性方面的支持、工作上的負擔，這不是教會的責任，乃是宣教工作單位的責任。這樣分體的一種結果，就使許多教會沒有了真正宣教的負擔，而很多宣教的工作沒有教會的根基。」

結論

本書篇幅不多，也不代表作者鮑會園牧師的宣教神學的全部，其中所討論的，都是很基本的宣教聖經基礎。但是，這些很基本的，卻常是被忽略的。因為這些忽略，不少宣教工作未能有進一步的發展。

宣教與神學不能分割，如同錢幣的兩邊。深信本書能夠幫助讀者，燃點宣教神學的興趣，帶來多采多姿的宣教行動，使神的榮耀得著稱讚。

《環球華人宣教學期刊》第六期，2006。